

国际制度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

AN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READER

EDITED BY LISA L. MARTIN AND BETH A. SIMMONS

[美] 莉萨·马丁 贝思·西蒙斯 编

黄仁伟 蔡鹏鸿 等译

东
方
编
译
所
译
丛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国际制度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
AN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READER
EDITED BY LISA L. MARTIN AND BETH A. SIMMONS

[美] 莉萨·马丁 贝思·西蒙斯 编

黄仁伟 蔡鹏鸿 等译

东
方
编
译
所
译
丛

 上海人民出版社

Shanghai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制度/(美)莉萨·马丁(Lisa L. Martin),
(美)贝思·西蒙斯(Beth A. Simmons)编;黄仁伟等
译.—2版.—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8
(东方编译所译丛)
书名原文: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
ISBN 978-7-208-15463-6

I. ①国… II. ①莉… ②贝… ③黄… III. ①政治制
度-研究-世界 IV. ①D5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22960 号

责任编辑 史美林

封面设计 小阳工作室

国际制度

[美]莉萨·马丁 贝思·西蒙斯 编
黄仁伟 蔡鹏鸿等 译

出 版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发 行 上海人民出版社发行中心
印 刷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35×965 1/16
印 张 34.25
插 页 4
字 数 512,000
版 次 2018 年 11 月第 2 版
印 次 201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15463-6/D·3286
定 价 110.00 元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 An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Reader

edited by Lisa L. Martin and Beth A. Simmons

Copyright © 2001 by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and the IO Foundation

Chinese (Simplified Characters) Trade Paperback Copyright

© 2018 by Shanghai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licensed by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and the IO Foundation

All Rights Reserved

译者前言

全球化进程使国际制度建设成为全球政治经济活动的重要议事日程。国际制度建设使既有的国际规则、规范和安排,通过改革、创新和发展,在21世纪里能够协调国际经济和政治关系中出现的新问题,发挥新作用,适应日益密切的相互依赖关系。国际制度研究既有理论意义,也具有政策引导和操作的实践意义,因此,世界各国一直以来都十分重视。

中国的改革开放已经走过了四分之一世纪的历程。中国也已经顺利地走完了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的过渡期。用开放的世界和资源发展自己是我们前期的经验,也是历史和现实中一些国家成长的基本趋向。在新的历史时期,中国将坚定不移地推进改革开放,争取并改善和平稳定的国际环境,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服务。改善国际环境的重要方面就是参与并完善国际机制,有效利用国际机制,趋利避害、保护自己。改善国际环境的重要环节不仅仅是善于利用国际机制、国际规则,还在于巧妙参与并积极创建新的机制和规则。善于利用当前国际组织处于改革和变动之际,在国际经济领域,为推动建立新的国际规则、新的国际制度提供良好机遇。这就要求我们把握国际机制、国际组织的发展轨迹和新的发展态势,充分熟悉国际制度和国际组织的规章和演变趋势,使之成为我们提出新的国际规则的基础,维护我国未来发展的合法权益。

鉴于此,了解并把握国际制度理论的演变和发展态势十分必要。国际制度的设计和推行反映了社会发展对规则、规范的要求,客观上促进了国际社会有序发展、平等竞争、合作共识、利益共享。从根本上而言,国际制度是一种多边主义外交策略和政策设计,在经济领域强调的是最惠国待遇,在安全领域强调的是集体安全,是美国在战后初期设计世界秩序时

的基本理念,目的在于强调美国利益并维持美国霸权。联合国、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世界贸易组织等构成的国际政治经济制度,体现了这种两重性。

现行国际制度理论兴起于20世纪70年代,是美国学界针对美国霸权受到挑战寻找对策而造就的一种理论副产品。这种理论一经提出,立即引起学术界的关注,推动了国际关系学科的发展。很长一段时间来,国际制度的理论研究和经验研究一直是国际关系研究的核心部分。这本著作就是国际学术界对国际制度研究的理论总结。这是一本有关国际制度和组织研究的论文集,论文的选择既体现了国际制度理论研究的历史轨迹,也启示着未来的发展方向,是我们了解当代国际制度和组织理论发展的参考著作。

世界多极化和经济全球化趋势正在曲折中发展。我们要“善于运用国际通行规则发展和保护自己”(胡锦涛语)。国际制度理论实际上是对政策经验的反思、梳理、归纳和指引。了解西方国际制度的理论和方法,有助于我们从国际学术界的规范角度理解国际关系理论的一个重要方面,至少,它提供了一系列帮助认识问题的工具,比如,平等合作与共赢、博弈方法、多边主义、公共物品与国际制度安排等等,这些有助于我们明确国际合作中的规制和进程,为我们参与国际制度,遵守、修改和完善国际制度提供了可以参照的相对坐标。国际制度的本质是多边主义,中国已经是大多数国际组织的成员,是当前国际机制的积极参与国。毫无疑问,中国将在推进国际制度的发展进程中更好地发挥“负责任的大国”的作用,推动国际关系民主化进程,使世界朝多边主义方向发展。

本书翻译工作在上海社会科学院副院长黄仁伟研究员的主持下进行。参与翻译的人士有:蔡鹏鸿,王伟男,刘庆荣,朱颖,余建军,夏瑞芳,黎兵,梁平安,马亚华,傅勇。

由于译者水平有限,译文不当之处,敬请学界同仁不吝指正。

译 者

2005年4月

英文版前言

莉萨·马丁 贝思·西蒙斯

国际制度(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国际机制(international regime)和国际组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的理论研究和经验研究,是国际关系研究的核心部分。学者们对制度起源、制度作用和功能、关于制度对国家行为及其后果产生的影响以及制度设计和原动力进行辩论。《国际组织》杂志一直是这一新生的、成果不断涌现的国际制度研究领域的中心舞台。本书是20世纪80年代中期以来发表在该杂志上的论文选集,它为理解制度研究的发展以及较为广泛的国际关系理论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本书收集了1986年以来发表的14篇论文,它们代表了当代国际制度研究的主要方法。针对这个论题已经发表了众多的论文,所以,我们在遴选作品时显然不得不忍痛割爱,结果,许多高质量的论文不能收在本文集之中。不过,我们挑选的论文尽可能广泛地涉及一系列的理论观点和经验应用。比如,《国际组织》杂志曾经就欧洲联盟问题发表了从制度主义者视角论述的许多文章¹;但是,我们只选录了其中的一篇,是关于欧洲刑事法院的分析性论文。

给定义稍作说明可能是合适的。虽然我们把“国际制度”这个术语用作书名,但是所收集的论文,除了论及制度的,其他的显然都是讨论国际机制和国际组织的。对这些术语进行区分有意义吗?在某些情况下是没有意义的——因为许多作者对这几个词是互换使用的。但是,一般而言,把制度或机制归为一个方面,把组织归为另一个方面,从而把两者区分开来是可取的。国际制度和机制指的是那些规范国家行为的成套规则,那些规则可能是正式的、明确的,或者是非正式的、隐含的。国际机制这个

术语用以指称一个特殊问题领域内的规则和规范,而像联合国这样的多功能组织就没有被定义为机制;相反,类似联合国的一些组织就含有涉及诸如维和、发展和环境这类具体问题的一些机制。国际组织就是国际制度和机制的具体体现。国际组织有其办公大楼,雇用公务员和官僚,并且进行预算。它们拥有不同级别的机构,有时候能够采取具有影响力的行动而不需从成员国那里获得明确的授权。正如本书所展示的,自20世纪80年代初以来,本领域已经经历了由机制研究(包括那些相当非正式的研究)向特定的国际组织研究的转移。²

我们把本书中的论文安排成四个部分。第一部分包括三篇论文,这些文章对国际制度提出了不同的理论观点。奥兰·扬(Oran Young)直截了当地以早期的制度研究作品为依据,认为政治领导对于成功地建立机制是一种必要而又被忽略的要素。莉萨·马丁(Lisa Martin)通过静态集体行动问题分析,认为国际制度形式将以各种可预测的方式对国家面临的各种困境作出反应。玛莎·芬尼莫尔(Martha Finnemore)以自身身份的建构主义模式(constructivist model)完成这一理论调研,该建构主义模式把国际组织看成是国际准则的促进者,而这些国际准则则会深深地影响国家的政府结构。

第二部分由理论分析转向经验研究。我们选择的论文涉及一系列范围广泛的国际政治领域。这里收录的论文不只是对国际组织总量动态进行的一次普查,还有对环境、经济和地区一体化问题的研究。罗纳德·米切尔(Ronald Mitchell)发现,机制设计对其对环境事务的有效性具有直接影响。谢里尔·尚克斯(Cheryl Shanks)、哈罗德·雅各布森(Harold Jacobson)以及杰弗里·卡普兰(Jeffrey Kaplan)对国际组织的数量作了统计分析,结果发现,随着个别国际组织持续不断地消亡和生长,国际组织总量的变动率惊人地高。卡伦·奥尔特(Karen Alter)的论文是关于欧洲刑事法院许多引人入胜的分析中的一篇,文章论证了欧洲刑事法院不以欧盟成员国利益行事的能力和意愿已经随着时间推移而获得了实质性提高。她把这一变化归因于欧洲刑事法院同国家法院的关系以及超国家决策程序的种种变化。最后,詹姆斯·麦考尔·史密斯(James McCall Smith)转而论及经济组织,特别是地区贸易协定。他考察了这些协定中有关争议解决程序的合法化问题,发现这些协定的形式其实是对成员之中经济强

国的非对称性所作出的反应,是对需要合作的深度所作出的反应。

第三部分聚焦于制度理论家们所进行的一项富有生气而又极其重要的辩论:遵守国际规则。这一辩论主题在某种意义上就是国际制度研究的核心,因为遵守程度低,制度效能就差。这也显示了法学学者和政治学者之间的互动,这种互动使得制度研究日益具有特色。艾布拉姆·蔡斯(Abram Chayes)和安东尼娅·汉德勒·蔡斯(Antonia Handler Chayes)从法学学者视角对遵守国际规则进行了分析。他们对想要精确计算遵守的水平,或者对如何遵守自我利益驱动规则而提出假设的种种企图,给予充分的反驳。不过,他们是以“遵守总是好的”这种假定开始论证的,并且认为,关注点应当着眼于阐明遵守要在不同的国际条约中的“可接受”水平上。根据这一观点,实施措施并不是绝对重要的,而过分关注实施条款,反而会适得其反。乔治·唐斯(George Downs)、戴维·罗克(David Locke)和彼得·巴苏姆(Peter Barsoom)对此提出了不同的观点,认为艾布拉姆·蔡斯和安东尼娅·汉德勒·蔡斯提出的推论受到了严格的选择问题和内生性(endogeneity)的影响。因为虽然履约的比率很高,但是我们不能从这一事实推断说实施未必重要。事实上,当履约将极具意义地改变国家行为方式的时候,也正是实施最最重要的时候。贝思·西蒙斯(Beth A. Simmons)就履约问题进行了一项经验性研究,此项研究聚焦于国际货币事务。她发现,根据对明显的信用承诺和信誉考虑的需求而对制度进行的标准分析,给国际货币体系的法规演进提供了良好的说明。

最后一部分收录的是对国际制度标准理论进行评论的文章。弗里德里奇·克拉托赫威尔(Friedrich Kratochwil)和约翰·杰拉尔德·鲁杰(John Gerard Ruggie)两人预感到从社会学或建构主义的观点论述机制的作品在20世纪90年代会大量涌现,因此主张回归正统的国际组织研究。这种回归将容许分析家更加严肃地接受国际制度所具有的主体间性质,以及确认国际制度的新作用。吉乌利奥·加拉罗蒂(Giulio Gallarotti)对研究国际制度的大部分现代论著的“乐观”观点提出了挑战。他不同于乐观论者,认为国际组织的系统结构并不成功,他分析说,国际组织将会经常变得无效,甚至起反作用。迈克尔·巴尼特(Michael Barnett)和马莎·芬尼莫尔批评国际组织理论忽略了国际组织根本上所具有的官僚性质。他们依照韦伯的官僚分析方法,认为国际组织对国家的影响比标准

的理性主义方法所假定的要深入得多。最后,莉萨·马丁和贝思·西蒙斯在对《国际组织》创刊五十年来发表的有关国际制度和国际组织的论文调研中发现,这类论著既有希望,也存在问题。他们指出了新的研究方向,其中包括更加明确地要求分析国内制度的各种模式,以及开发具有制度效应的新的分类学。

(蔡鹏鸿 译)

注 释

1. 例如,参阅 Pollack 1997; Moravcsik 1999; Meunier 2000 和 Alter 2000。
2. 相反,克拉托赫威尔和鲁杰在本卷中确认了由正式的机制研究向非正式的机制研究的转换。在最近的二十年里,研究模式可以说是此消彼长。

参考文献

- Alter, Karen J., 2000, "The European Union's Legal System and Domestic Policy: Spillover or Backlash?"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54(3):489—578.
- Meunier, Sophie, 2000, "What Single Voice? European Institutions and EU-U.S. Trade Negotiation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54(1):103—135.
- Moravcsik, Andrew, 1999, "A new Statecraft? Supranational Entrepreneurs and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53(2): 267—306.
- Pollack, Mark A., 1997, "Delegation, Agency, and Agenda Setting in the European Community,"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51(1):99—134.

目 录

译者前言 /1

英文版前言

莉萨·马丁 贝思·西蒙斯 /3

第一部分

理论

政治领导与机制形成：论国际社会中的制度发展

奥兰·R.扬 /5

利益、权力和多边主义

莉萨·马丁 /35

国际组织是国际准则的指导者：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与科学政策

玛莎·芬尼莫尔 /65

第二部分

经验研究

机制设计事关重大：故意排放油污染与条约遵守

罗纳德·B.米切尔 /105

国际政府间组织格局的惯性与变革，1981—1992

谢里尔·尚克斯 哈罗德·K.雅各布森 杰弗里·H.

卡普兰 /145

谁是“条约的主人”？ 欧洲国家政府与欧洲法院

卡伦·J. 奥尔特 /186

争端解决设计的政治学：解释区域贸易条约中的条文主义

詹姆斯·麦考尔·史密斯 /219

第三部分

履约辩论

论履约

艾布拉姆·蔡斯 安东尼娅·汉德勒·蔡斯 /283

履约的福音是合作的福音吗？

乔治·W. 唐斯 戴维·M. 罗克 彼得·N. 巴苏姆 /320

国际货币事务的法律化

贝思·西蒙斯 /353

第四部分

评论

国际组织——治国之道的现状

弗里德里奇·克拉托赫维尔 约翰·吉拉尔德·鲁杰 /391

国际组织的局限性：国际关系管理中的系统失灵

吉乌利奥·M. 加拉罗蒂 /416

国际组织的政治、权力与病症

迈克尔·N. 巴尼特 玛莎·芬尼莫尔 /457

国际制度的理论和经验研究

莉萨·马丁 贝思·西蒙斯 /500

第一部分

理 论

近几年来,国际关系的理论发展往往以有关制度作用的辩论形式进行。理论家业已把重点放在同制度相关的一系列问题上:制度的根源和动力、制度对国家行为的影响以及制度的形式。关于国际制度的现代理论工作大多可以追溯到由罗伯特·基欧汉(Robert Keohane)最初提出的那些论点,并且可以在有关国际机制的一整套论文中找到其踪迹。¹

这一新的理论工作的重要步骤之一,就是把制度确认为解决国家所面临的集体行动问题的办法。理论家们因此尽力把各自的观点同“理想主义者”的那些观点区别开来,理想主义者把制度视为强制力以及可以用来克服权力政治和国家利益紧张关系的解决办法。取而代之的是,一些较新的理论——最初是以“新自由制度主义”为标签——接受这样的观点:国家依然是国际政治中的主要行为体,国家是自利的,国家面临着利益冲突。但是,理论家们通过把重点放在国际环境各个方面的研究,比如,对即使存在共同利益国家也难以实现它们这种广泛存在的不确定性问题加以研究之后,确认了制度的作用。制度可以降低交易费用、提高良好声誉的价值、增强预测性、确定标准、提供有关其他国家行为的信息,以及在其他方式下改变国际环境的各个方面,使得合作有利于实现共同利益。

这些思想使得研究人士激动不已,并且促进了大量的理论和经验发展。但是,这些思想也引发了来自各个方面的批评。一方面,诸如约翰·米尔斯海默(John Mearsheimer)这样的现实主义者认为,制度由于缺乏

改变国际环境的重要方面,而对国家行为方式几乎没有什么作用。² 另一方面,包括建构主义在内的批评家认为,制度的效应大于理论家一开始所主张的内涵。制度除了改善环境以使国家可以实现共同利益之外,或许可以改变国家对自身利益的定义,并且以更为基本的方式维护自身独立性。这些理论家脱离了由新自由制度主义者假定的相对严格的战略理性定义。

我们在这里选用了曾经在《国际组织》杂志上发表的三篇论文,这些文章体现了这些理论发展的实际情况。奥兰·扬对国际机制文献作出的贡献,在于把政治领导问题作为研究焦点,因而把关注点从作为行为体的国家转移到了单个领导人间的互动上。虽然最初关于机制的文献大多集中于现存机制的变化上,但是,扬把我们的注意力引向了新机制的建立。他还坚持认为我们需要认真看待讨价还价的过程。他认为,我们不能理解有些条件,在这些条件下,有些想要创建机制的努力是在不考虑领导地位的情况下成功或失败的。扬除了让我们理解机制的构建之外,还创立了更加通用的政治领导类型学(*typology*)。领导人可以多种方法施加影响:这就是,把物资资源付诸使用的方法、构建问题的方法、构建新的思想体系的方法。只有在制度建设的讨价还价进程中这些领导类型进行适当的互动,才会导致制度的成功构建。

莉萨·马丁直接对集体行动问题进行分析,开发出了在不同背景下各种制度形式和作用的相关命题。她认为,一种制度——尤其是它是否符合多边主义原则³——的形式,依赖于该制度成员努力去解决的特殊类型的问题。如果这些成员碰到监管问题和违约激励,那么制度必须能够区别并分检出违约者,以防范违约扩大。如果核心问题在于依据行为的特别标准加以协调这一需求,那么,非歧视的多边性原则和通则性的运作原则反而会更加有效。通常而言,对称性的集体行动困境分析是不适宜进行制度分析的,因为制度内的权力不对称性是如此明显。在这样的情况下,一个强权国家可能发现自己处在这样一个环境中,在该环境中,它具有单边提供集体物品的动机,但是这个强权国家更愿意劝导其他国家也来参与供给。在这种情况下,制度就能够发挥功能,以让这个强权国家将各种问题联系起来,并且提供一块多边主义的饰布来掩盖权力的运用。

玛莎·芬尼莫尔的理论是,国际制度的效应远远超出了诸如贴现率

和信息这样的外部因素。她在最近的一些著作中预测了发展趋势,把国际组织分析为代理机构而不是具有若干套规则的制度。她确认了组织的一种作用——组织所具有的发展以及促进国际规范的能力——这种作用被历史性地证实为至关重要的,但是还没有受到很有支持力的分析。在她自我认同的建构主义方法中,她摆脱了把国家作为自主行为体这一观点,把国家考虑成实体,这个实体是国家在国际舞台上同其他国家互动中形成的。比如,从国内层面上来构建新的决策系统,并不只是对需求作出功能性反应,以解决新的问题,而且也是对国际规范促进者的活动作出的社会反应,其中包括国际组织中的促进者。她集中研究了科学政策问题以及在培训国家把科学作为国家政策的一项合适领域时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作用,因此,要求建立国家科学官僚机构(bureaucracy)。这对纯理性地分析制度效应提出了挑战,使得利益考虑转变为强调社会化进程以及同国际规范保持一致的压力。

(蔡鹏鸿 译)

注 释

1. 参见 Keohane, 1984; Krasner, 1983.
2. Mearsheimer, 1994/1995.
3. Ruggie, 1992.

参考文献

- Keohane, Robert O., 1984, *After Hegemony: Cooperation and Discord in the World Political Economy*,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Krasner, Stephen D., ed., 1983, *International Regimes*, Ithaca, N. 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Mearsheimer, John J., 1994/1995, "The False Promise of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 *International Security* 19(3):5—49.
- Ruggie, John Gerard, 1992, "Multilateralism: The Anatomy of an Institution,"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46(3):561—598.

政治领导与机制形成： 论国际社会中的制度发展*

奥兰·R. 扬

我在本文中所要讨论的领导(leadership)是在制度谈判(institutional bargaining)——这种谈判旨在构建国际机制,或者更通俗地说,是为了达成国际社会里的制度性安排(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s)——过程中决定成败的一个关键因素。然而,领导又是一种复杂的现象,其定义不明,常被误解,还易于在国际事务专业的学者中引起反复的争论。因此,以下的讨论将致力于阐明在制度谈判背景下领导的性质,并由此加深我们对国际层面上的机制形成政治学(the politics of regime formation)的理解。

本文首先简要讨论了制度谈判的性质,以此为出发点,对领导的作用进行详细的阐述,并对以下三类在创建国际制度的努力方面经常发挥作用的领导进行区分:结构型领导(structural leadership)、企业家型领导(entrepreneurial leadership)和智慧型领导(intellectual leadership)。接

* 本文原为为1989年联合国体制学术委员会(the Academic Council on the United Nations System)年会准备的一篇演讲稿。1990年,它演变为提交给国际研究联合会(the International Studies Association)年会的论文,后又发展为在哈佛大学一麻省理工学院联合研讨会上的一篇演讲。如下人员提出的有益的批评与建议,令我感激不尽,他们是:斯蒂芬·克拉斯纳(Stephen Krasner),盖尔·奥谢伦可(Gail Osherenko)和两年来在名为“北极地带的国际合作:机制形成政治学”的研究组(该研究组由福特基金会所资助)辛勤工作的成员们,以及若干不知名的评论者。

本文选自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45, 3, Summer 1991, pp. 281—308 (© 1991 by the World Peace Foundation and the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